

证券代码：836779

证券简称：万邦特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万邦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2019 年 1 月 1 日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2018 年 6 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①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 2019 年 6 月 10 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②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 2019 年 6 月 17 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

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③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 2019 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 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④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

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年 4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公司按要求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应到董事 5 人，实际到会 5 人；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到会 3 人；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

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6,745,285.85元的以前年度被分类为应收票据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合同条款规定其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额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将该部分金额从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21,046,649.07元的以前年度被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徽商银行（H股上市，股票代码03698）股份的现金流量特征不符合基本借贷安排，且本公司管理该金额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将该部分金额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相应的，该部分金融资产期初因公允价值变动所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14,659,651.71元，分别转入期初留存收益，其中转入盈余公积1,465,965.17元，转入未分配利润13,193,686.54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3,903,390.92	-33,903,390.92	0.00	-100%
应收账款	0.00	27,158,105.07	27,158,105.07	100%
应收款项融资	0.00	6,745,285.85	6,745,285.85	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046,649.07	-21,046,649.07	0.00	-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21,046,649.07	21,046,649.07	100%
资产总计	150,002,219.69	0.00	150,002,219.69	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501,249.68	-9,501,249.68	0.00	-100%
应付票据	0.00	2,667,782.74	2,667,782.74	100%
应付账款	0.00	6,833,466.94	6,833,466.94	100%
负债合计	61,512,971.17	0.00	61,512,971.17	0.00%
其他综合收益	14,659,651.71	-14,659,651.71	0.00	-100%
盈余公积	2,030,246.53	1,465,965.17	3,496,211.70	72.20%
未分配利润	13,272,218.69	13,193,686.54	26,465,905.23	99.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489,248.52	0.00	88,489,248.52	0.00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489,248.52	0.00	88,489,248.52	0.00%
营业收入	102,375,730.03	0.00	102,375,730.03	0.00%
净利润	3,847,449.06	0.00	3,847,449.06	0.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47,449.06	0.00	3,847,449.06	0.00%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万邦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万邦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万邦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